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MTR CORPORATION LIMITED

香港鐵路有限公司

(「本公司」)

(於香港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6)

委任非執行董事

主席及行政總裁之變更

及

董事局委員會成員之變更

本公司欣然宣布：

- (a) 自 2019 年 3 月 7 日起，歐陽伯權先生已獲委任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
- (b) 根據《章程細則》第117(a)條，財政司司長法團已知會本公司，在歐陽先生於本公司2019周年成員大會上獲推選為本公司董事的前提下，歐陽先生獲委任為本公司主席，任期將會自2019年7月1日起至2021年12月31日止（包括首尾兩日）；
- (c) 馬時亨教授將會在其任期於2019年6月30日屆滿後退任主席一職，並退任本公司董事局成員、企業責任委員會主席，提名委員會成員以及薪酬委員會成員；
- (d) 本公司現任常務總監－車務及中國內地業務及執行總監會成員金澤培博士將由2019年4月1日起獲委任為本公司行政總裁、董事局成員以及企業責任委員會成員；及
- (e) 本公司現任行政總裁梁國權先生將於2019年4月1日退任行政總裁一職，並不再擔任本公司董事局成員、企業責任委員會成員以及執行總監會成員。

(1) 委任非執行董事及主席之變更

委任歐陽伯權先生為非執行董事及新主席

本公司欣然宣布，自2019年3月7日起，歐陽伯權先生已獲委任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

本公司另宣布，根據《章程細則》第117(a)條，財政司司長法團已知會本公司，在歐陽先生於本公司2019周年成員大會上獲推選為本公司董事的前提下，歐陽先生獲委任為本公司主席，任期將會自2019年7月1日起至2021年12月31日止（包括首尾兩日）。

根據《章程細則》的規定，只要財政司司長法團控制本公司百分之五十或以上的投票權，便擁有獨有權利委任本公司任何董事為本公司主席。現時財政司司長法團以信託形式為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持有本公司超過百分之五十的已發行股份。

本公司再者宣布，在歐陽先生成為本公司主席的同時，他亦會出任本公司企業責任委員會主席，提名委員會成員以及薪酬委員會成員。

歐陽先生（現年66歲）為標準人壽保險（亞洲）有限公司、日本財產保險（中國）有限公司及中國建設銀行（亞洲）股份有限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並為Athenex Inc.（一間於美國納斯達克交易所上市的公司）的策略及業務高級顧問。

歐陽先生於加拿大及香港的保險業界擁有超過40年經驗。歐陽先生於2017年6月退休前為《財富》世界500強公司之一的美國信安金融集團（「信安集團」）亞洲區主席，負責信安集團整體在亞洲的業務。任職信安集團期間，歐陽先生代表信安集團及其亞洲成員公司，建立和拓展信安集團與其客戶、合作伙伴及策略投資者的關係，並協助發展信安集團的產品系列的業務。

歐陽先生亦積極參與公共事務，他現任嶺南大學校董會主席，獨立監察警方處理投訴委員會觀察員計劃的觀察員，以及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轄下投資者及理財教育委員會之管治委員會成員。此外，他是香港公益金投資小組委員會委員，小寶慈善基金（惜食堂）的董事局成員及賽馬會「e健樂」電子健康管理計劃的召集人。

歐陽先生曾擔任香港金融理財知識和能力策略持份者協調和合作小組委員會主席及香港專營巴士服務獨立檢討委員會委員。

歐陽先生持有加拿大滑鐵盧大學環境研究（城市與區域規劃）榮譽學士學位。他於2013年獲香港城市大學頒授榮譽院士銜，及於2018年獲委任為太平紳士。

歐陽先生已與本公司就其非執行董事的職位訂立了一份任期自2019年3月7日起至2019年6月30日止（包括首尾兩日）的服務合約。根據《章程細則》的規定，他須於本公司2019周年成員大會上退任，並可參與推選連任。根據此服務合約，歐陽先生可收取50,000港元袍金，該袍金由本公司董事局釐定。在歐陽先生於本公司2019周年成員大會上獲推選為本公司董事的前提下，他將與本公司訂立一份就其出任為本公司主席、企業責任委員會主席，以及提名委員會成員和薪酬委員會成員的新服務合約，任期將自2019年7月1日起至2021年12月31日止（包括首尾兩日）。根據上述合約，他將可收取每年1,730,000港元袍金。該袍金跟由本公司董事局釐定之本公司現任主席所收取之袍金水平一致。

於本公告日期，歐陽先生概無在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的任何股份或相關股份或任何債券中擁有屬《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指的權益及任何淡倉。

現任主席之退任

本公司宣布，馬時亨教授將會在其任期於**2019年6月30日**屆滿後退任主席一職，並退任本公司董事局成員、企業責任委員會主席，提名委員會成員以及薪酬委員會成員（「退任」）。

本公司謹此衷心感謝馬教授自**2013年7月**起加入本公司董事局以來對董事局及本公司作出重大貢獻和寶貴服務。

馬教授與本公司董事局或執行總監會並沒有任何意見分歧。

就馬教授的退任，並無任何事宜需要知會本公司的證券持有人。

(2) 行政總裁之變更

委任金澤培博士為新行政總裁

本公司欣然宣布，本公司現任常務總監 – 車務及中國內地業務金澤培博士將由**2019年4月1日**起獲委任為本公司行政總裁、董事局成員以及企業責任委員會成員。他將繼續出任本公司執行總監會成員。作為行政總裁，金博士將負責本公司及其集團成員公司在香港及其以外（包括中國內地）的整體業務表現。

金博士（現年**57歲**）於**1995年**加入本公司，並曾在車務處、工程處以及中國及國際業務處擔任不同管理職位。他於**2011年1月**至**2016年4月**期間為車務總監，並於**2016年5月**獲委任為常務總監 – 車務及中國內地業務。金博士自**2011年1月**起出任執行總監會成員。他亦為若干本公司集團成員的公司董事。

金博士於**1989年**取得英國特許工程師資格。他是香港運輸物流學會副會長及院士，以及英國職業安全及健康學會特許資深會員。金博士亦是英國機械工程師學會及香港工程師學會的法定會員。他現為國際公共交通聯會區域及郊區鐵路議會（**Regional and Suburban Railways Assembly**）主席、職業訓練局理事會成員、香港品質保證局董事局董事，以及香港公益金董事會成員。

金博士持有英國南安普敦大學土木工程理學士學位及英國倫敦大學機械工程博士學位。

金博士與本公司已就其行政總裁的職位訂立了一份為期三年的服務合約，任期於**2019年4月1日**起生效。根據《章程細則》的規定，他須於本公司**2019年**周年成員大會上退任，並可參與推選連任。其服務合約上註明的酬金為每年**8,100,000**港元（該金額並未包括酌情發放的非固定酬金）。此外，金博士於**2022年3月31日**完成其服務合約時，將會獲授**120,000**股本公司股份，有關股份將於授出當日同時賦予金博士。他亦有資格獲得酌情發放與表現及本公司認為相關的其他因素掛鈎的非固定酬金，以及參與本公司的股份獎勵計劃。金博士的酬金是由董事局根據本公司薪酬委員會之建議，按金博士的職責、經驗及資格而釐定。

於本公告日期，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予備存的登記冊所載，或根據《標準守則》向本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具報的資料，金博士在本公司的**476,005**股股份（當中包括上文所述其於完成服務合約時將會獲授的**120,000**股本公

司股份)中擁有屬《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指的權益。

除上文另有披露外，於本公告日期，歐陽先生及金博士：

- (a) 在過去三年並無在任何其他於香港或海外證券市場上市的公眾公司擔任董事職位，以及目前並無在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職位；及
- (b) 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層管理人員或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並無關連。

就歐陽先生及金博士之委任，並無其他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h)至(v)條的任何規定而須予以披露的資料；而除上述事項外，亦無任何與他們委任有關的其他事項按《上市規則》第13.51(2)條的規定須告知本公司的證券持有人。

現任行政總裁之退任

於本公司2018年8月7日的公告中，本公司宣布現任行政總裁梁國權先生欲提早退任本公司行政總裁、董事局成員、企業責任委員會成員以及執行總監會成員。

本公司在此宣布，梁先生將於2019年4月1日退任行政總裁一職，並不再擔任本公司董事局成員、企業責任委員會成員以及執行總監會成員。本公司謹此衷心感謝梁先生在過去17年為董事局和本公司作出的寶貴貢獻和服務。

梁先生與本公司董事局或執行總監會並沒有任何意見分歧。

就梁先生退任本公司行政總裁、董事局成員、企業責任委員會成員以及執行總監會成員一事而言，並無任何事宜需要知會本公司的證券持有人。

釋義

在本公告內，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下列詞語具有以下涵義：

「2019周年成員大會」	將於2019年5月22日舉行之周年成員大會
「《章程細則》」	本公司之組織章程細則
「董事局」	董事局
「行政總裁」	行政總裁
「董事」	董事局成員
「財政司司長法團」	財政司司長法團
「《上市規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
「《標準守則》」	《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的《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非執行董事」	非執行董事
「《證券及期貨條例》」	《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571章）

承董事局命
公司秘書
馬琳

香港，2019年3月7日

於本公告日期：

董事局成員：馬時亨教授（主席）**、梁國權（行政總裁）、歐陽伯權**、包立賢*、陳黃穗博士*、陳阮德徽博士*、鄭海泉*、周永健博士*、方正博士*、關育材*、劉炳章*、李慧敏*、李李嘉麗*、石禮謙*、鄧國斌*、黃子欣博士*、周元*、劉怡翔（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局長）**、運輸及房屋局局長（陳帆）**、發展局常任秘書長（工務）（林世雄）**及運輸署署長（陳美寶）**

執行總監會成員：梁國權、金澤培、鄭惠貞、顏永文、許亮華、劉天成、馬琳、蘇家碧、鄧智輝及楊美珍

* 獨立非執行董事

** 非執行董事

本公告以英文及中文發出。中、英文版如有任何歧義，概以英文版為準。